

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0 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网址：www.sse.com.cn）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《中国证券报》上披露的《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中，由于录入失误导致部分内容有误，现予以更正如下：

一、已披露的《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》第 7 页：“（一）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”。

更正前	更正后
报告期内应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 （万元）（税前）	报告期内应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 （元）（税前）
报告期内从实际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 （万元）（税前）	报告期内实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 （元）（税前）

二、已披露的《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第 5 页：“5.1 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”。

更正前	更正后
报告期内应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 （万元）（税前）	报告期内应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 （元）（税前）
报告期内从实际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 （万元）（税前）	报告期内实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 （元）（税前）

更正后的《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网址：www.sse.com.cn），敬请投资者注意阅读。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本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谅解！

特此公告

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1 年 4 月 8 日